

证券代码：603232
039

证券简称：格尔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4-

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4年6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振东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本激励计划规范运行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，监事会认为：

列入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6月29日